

深圳中青宝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中青宝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9年6月25日上午10:00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深圳市南山区深圳湾科技生态园三期10A栋23层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6月18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尹浩然先生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马竹茂先生主持。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经过有效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议案一：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对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的调整符合《深圳中青宝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调整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公告》。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二：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股票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公司董事会确定的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符合《上市公司股权

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18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中关于授予日的相关规定，我们一致同意以 2019 年 6 月 25 日作为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14 名激励对象合计授予 70.77 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6.18 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议案三：关于核查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获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亦符合公司《2018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且相关人员作为公司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议案四：关于向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展期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向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展期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财务资助展期符合公司和参股公司发展需要，且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本次财务资助展期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向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展期的公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深圳中青宝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 年 6 月 25 日